

扎政字（2022）2号 2022年1月13日

扎兰屯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行政执法主体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驻扎有关单位：

按照自治区和呼伦贝尔市公布本地区执法主体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相关规定，为了规范、保障和监督行政执法部门依法行政，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扎兰屯市政府现将确认的行政执法主体公布如下：

一、依据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有行政执法权的行政机关（46个）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教育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民族事务委员会、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民防空办公室）、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牧和科技局、文体旅游广电局、卫生健康委员会、退役军人事务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统计局、林业和草原局、医疗保障局、国家税务总局扎兰屯市税务局、宗教事务局、档案局、新闻出版版权局、国家保密局、扎兰屯市消防救援大队、中国人

民银行扎兰屯市支行、成吉思汗镇人民政府、蘑菇气镇人民政府、中和镇人民政府、大河湾镇人民政府、卧牛河镇人民政府、哈多河镇人民政府、柴河镇人民政府、浩饶山镇人民政府、南木鄂伦春民族乡人民政府、达斡尔民族乡人民政府、洼堤乡人民政府、萨马街鄂温克民族乡人民政府、河西街道办事处、向阳街道办事处、铁东街道办事处、高台子街道办事处。

二、由法律、法规授权，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行使行政执法权的组织（13个）

扎兰屯风景名胜区管理局、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气象局、烟草专卖局、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工业园区税务分局、蘑菇气镇税务分局、正阳街道税务所、成吉思汗镇税务所、卧牛河镇税务所、柴河镇税务所。

三、由行政机关委托，依据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有行使行政执法权的组织（26个）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农牧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档案史志馆、成吉思汗镇综合执法局、蘑菇气镇综合行政执法局、中和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大河湾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卧牛河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哈多河镇综合行政执法局、柴河镇综合行政执法局、浩饶山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南木鄂伦春

民族乡综合行政执法局、达斡尔民族乡综合行政执法局、洼堤乡综合行政执法局、萨马街鄂温克民族乡综合行政执法局、河西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向阳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铁东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高台子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

除上述公布的执法机构外，凡是新设立的行政执法机构必须要符合法定条件；行政机关在没有法律、法规、规章依据的情况下擅自委托一律无效，同时，对于委托关系的成立必须履行委托手续；对不符合法定条件擅自实施行政执法的单位或组织，将追究责任，予以严肃处理。

行政执法机关（机构）主体资格的确认以此通知为准，此前发布的有关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确认的文件均不再执行。根据机构改革工作的开展，将对我市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确认进行动态调整。

抄送：呼伦贝尔市司法局。

扎政办字〔2022〕2号

2022年1月18日

扎兰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副主任工作分工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驻扎有关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经扎兰屯市人民政府机关党组研究决定，现将市政府办公室主任、副主任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任玺庆主任：负责市政府机关日常工作，主持市政府办公室全面工作。分管市政府办公室综合二室。

陈山副主任：协助吴忱东常务副市长工作，协助任玺庆主任负责市政府办公室督查、经济生态领域改革等方面工作，分管督查室、改革协调室。

武洪望副主任：协助卢亚光、鲁垚副市长工作，协助任玺庆主任负责市政府办公室党建、精神文明、党风廉政、意识形态等方面工作，分管党务办公室。

李伟副主任：协助杨积春副市长工作，协助任玺庆主任负责市政府办公室信息调研、乡村振兴包联等工作。

李林潮副主任：协助李岩岭、孟刚、韩志立副市长工作，协

助任玺庆主任负责市政府办公室工会工作。

刘兴旺副主任：协助任玺庆主任负责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及日常工作，分管综合一室、秘书室、文电室、合法性审查室、绩效考核室、人事劳资室、财务室、综合保障中心。

扎兰屯市人民政府公报

抄送：市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政协办公室、纪委监委办公室。

扎政办字（2022）3号

2022年2月11日

扎兰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推进2022年全市重大项目 建设指挥部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直各有关部门、驻扎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快推动我市重大项目建设，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经市政府研究决定，成立扎兰屯市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指挥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呼伦贝尔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重点工作项目化、项目工作具体化、具体工作责任化，把重大项目建设作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抓手，不断

创新思路、改进方法、完善机制，全面提升协调服务保障水平。严格执行“六个一”推进机制，强力推进产业升级、民生保障、城市建设等一批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充分发挥重大项目促投资、稳增长、强基础、惠民生的关键作用，促进我市经济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二、组成人员

总指挥：王波 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总指挥：吴忱东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杨积春 市委常委、副市长

孟刚 市政府副市长

卢亚光 市政府副市长

鲁垚 市政府副市长

韩志立 市政府副市长

徐宁 原呼伦贝尔岭东工业开发区党工委书记

任玺庆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成 员：陈山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武洪望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李伟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李林潮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刘兴旺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曲作文 市发改委主任
李 伟 市工信局局长
李德明 市统计局局长
王柏奎 市财政局局长
李洪常 市审计局局长
曹德泉 市住建局副局长
佟荣伟 市交通局局长
梁 旭 市农科局局长
张涌生 市教育局局长
王 舰 市卫健委主任
钱海军 市文体旅广局局长
韩 霖 市民政局局长
李海龙 市乡村振兴局局长
尹晓辉 市政务服务局局长
关成国 市林草局局长
朱瑞军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王 运 呼伦贝尔市生态环境局扎兰屯市分局局长
邹殿春 市水利局副局长
魏艳宇 市消防救援大队教导员
杨丹丹 市发展研究中心主任

王 瑞 市电商中心主任
周 焯 市民航中心副主任
温福田 市城投公司董事长

指挥部下设“一办三组”和呼伦贝尔市级 11 个重大项目专班。

(一) 办公室

主 任：曲作文（兼）

副 主 任：万爱玲 市发改委副主任

成 员：杨 絮 市统计局副局长

陈光慧 市发改委投资股科员

褚云昊 市统计局投资专业负责人

职 责：负责指挥部日常工作，具体负责提出全市重大项目计划、目标任务分解，全程做好协调调度、跟踪督查，统筹协调重大项目建设工作，研究梳理扶持政策及重大项目建设中遇到的问题，定期汇总重大项目建设进度并发布通报。

(二) 资金保障和审计组

组 长：王柏奎（兼）

成 员：路明辉 市财政局副局长

张 民 市审计局副局长

职 责：负责专项债券、一般债券等各类上级扶持资金的争跑工作；负责对接银行、基金等金融机构，为重大项目建设提

供金融支持；负责协调重大项目建设配套资金、优惠政策兑现等相关工作；负责全市重大项目建设审计监管工作。

（三）纪律监督组

组 长：孙宇昆 市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成 员：贾文辰 市委督查室主任

高美玲 市政府督查室科员

职 责：负责重大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纪律监督执纪，负责对各有关部门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乱作为等问题形成督办函或专报呈指挥部，并进行严肃追责问责。

（四）新闻宣传组

组 长：张洪洋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成 员：杜 强 市融媒体中心主任

韩 莹 市融媒体中心记者部主任

职 责：负责重大项目建设新闻宣传报道及发布工作。

（五）项目专班

第1项目专班：阜丰公司50万吨氨基酸及其配套项目

指 挥 长：王 波（兼）

副指挥长：卢亚光（兼）

成 员：武洪望（兼）

李 伟 市工信局局长

单丙哲 市工信局副局长

程宪民 市工信局投资规划办公室主任

第2项目专班：阜丰公司谷氨酸高效菌种开发及20万吨氨基酸生产线改造项目

指挥长：徐宁（兼）

副指挥长：梁长锁 原呼伦贝尔岭东工业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成员：张绍峰 原呼伦贝尔岭东工业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主任

程钰博 市工信局党群办公室职员

第3项目专班：扎兰屯市岭北四队互通项目

指挥长：吴忱东（兼）

副指挥长：韩志立（兼）

成员：陈山（兼）

李林潮（兼）

佟荣伟（兼）

王琨 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袁凯明 市交通局副局长

李志勇 市林草局副局长

路明辉 市财政局副局长

吴春梅 市交通局项目质监站站长

第4项目专班：扎兰屯市临空产业园通用航空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

指挥长：卢亚光（兼）

副指挥长：武洪望（兼）

周 焯（兼）

成 员：温福田（兼）

教传宇 市民航发展中心副主任

第 5 项目专班：中核扎兰屯 200MW 风电项目、华能 30 万千瓦风电工程、扎兰屯市西郊变 12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指挥长：王 波（兼）

副指挥长：卢亚光（兼）

成 员：武洪望（兼）

曲作文（兼）

万爱玲 市发改委副主任

王 崇 市发改委能源股负责人

第 6 项目专班：扎兰屯市房地产开发项目

指挥长：吴忱东（兼）

副指挥长：陈 山（兼）

曹德泉 市住建局副局长

成 员：高 枫 市住建局行政办科员

褚云昊 市统计局房地产专业负责人

第7项目专班：映山红生态公园基础设施项目

指挥长：鲁 垚（兼）

副指挥长：武洪望（兼）

钱海军（兼）

成 员：王明志 市文体旅广局副局长

王树森 市文体旅广局办公室主任

第8项目专班：扎兰屯市新区小学项目

指挥长：杨积春（兼）

副指挥长：李 伟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张涌生（兼）

成 员：赵 丹 市教育局副局长

李明哲 市教育局计财股工作人员

第9项目专班：扎兰屯市2022年侵蚀沟治理项目

指挥长：孟 刚（兼）

副指挥长：刘仁德 市政协副主席、水利局局长

成 员：邹殿春 市水利局副局长

陈维海 市水利局水资源服务中心主任

赵忠萍 市水利局水资源服务中心职员

第10项目专班：扎兰屯市岭东机动车交易市场项目

指挥长：任玺庆（兼）

副指挥长：单丙哲 市工信局副局长

成 员：王 宁 市工信局内贸办负责人

刘江波 市工信局内贸办职员

第 11 项目专班：扎兰屯市 2022 年度东北黑土地保护建设项目

指 挥 长：孟 刚（兼）

副指挥长：李林潮（兼）

梁 旭 市农科局局长

成 员：徐 凯 市农科局副局长

张 丹 市农科局农田建设管理办公室主任

职 责：各项目专班负责项目从前期各项手续办理到项目建成运行全程服务保障工作，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积极对接相关社会资本方，扎实做好环评、用地等手续办理和水、电、路、网等设施的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定期向指挥部办公室报告工作进展情况；负责督促企业按照行业标准做好建设工作。

呼伦贝尔市级续建重点项目、扎兰屯市本级重点项目参照执行（见附件 1）

三、工作要求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各工作组主要负责同志要深刻认识抓好

重大项目建设的重大意义，全力以赴推动项目建设，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各项目专班指挥长和有关单位要精准落实各项工作要求，主动作为、尽锐出击，确保全市重大项目建设有序高效推进。

二是细化工作举措。各工作组要超前谋划、主动研究，细化工作任务，精准制定举措，强化工作调度；各项目专班指挥长要选优配强工作队伍，明确每个环节的责任人，实行周监控、旬调度、月通报制度，制作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三是强化协作配合。各工作组、工作专班和有关单位要加强沟通，密切配合，互通信息，形成攻坚合力。相关具有审批职责部门成立工作专班，负责与指挥部各项目专班对接，全程跟踪、协调办理项目前期手续。建立分级解决问题机制，各项目专班指挥长要定期向各工作组汇报工作推进情况，各工作组要定期向指挥部汇报总体情况，重要问题第一时间提请指挥部研究议定。

四是严肃工作纪律。各有关单位要坚决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执行指挥部各项工作要求，做到政令畅通、令行禁止。对重大项目建设中出现的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乱作为等问题，将依纪依规追责问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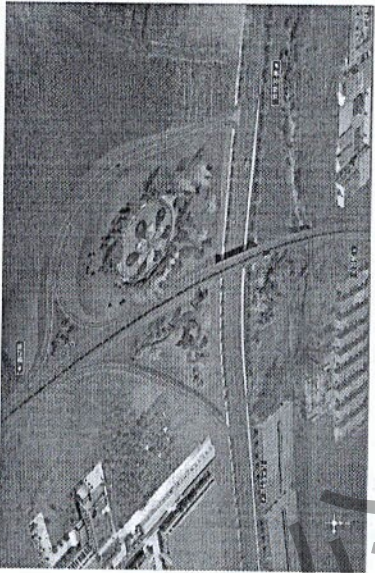
今后，除市政府领导调整外，领导小组成员若有变动，由领

导小组办公室自行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 附件：1. 扎兰屯市 2022 年储备项目表
2. 重点项目建设作战图（样本）

扎兰屯市人民政府公报

扎兰屯市岭北四队互通项目工作任务推进作战图



岭北四队互通项目

项目位于扎兰屯市区西侧，国道 232 线金边壕至大兴段一级公路岭北四队大桥南侧 700 米处，总投资预计 5780 万元，新建主线长 500 米，设计速度 60 千米/小时，路基宽度为 30.0 米，匝道全长 2254 米，匝道设计速度 40 千米/小时，被交路全长 1300 米，全线拟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

项目专班指挥长：韩志立
副指挥长：李林潮、佟荣伟
成员：袁凯明、吴春梅

序号	名称	审批要件	审批、责任部门	手续办理	计划完成时限	完成进度
1	工程可研批复	按扎兰屯发改委要求组件	扎兰屯市发改委	工程可行性研究	2019.08.16	已完成
2	工程初步设计批复	按扎兰屯发改委要求组件	扎兰屯市发改委	工程初步设计批复	2020.05.29	已完成
3	设计施工方案报批	按自治区交通厅要求组件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设计施工方案批复	2021.01.20	已完成
4	林地审核同意书	按自治区林草厅要求组件	自治区林草厅	林业用地批复	2021.10.29	已完成
5	环境影响报告	按呼伦贝尔市生态局要求	呼伦贝尔市生态局	环境影响报告批复	2021.11.22	已完成
6	土地转用批复	按照自然资源局要求组件	自治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用地批复	2022.01.13	已完成
7	用地征收		扎兰屯市自然资源局		2022.03.31	房 100%，地 98%
8	用地规划许可	按照自然资源局要求组件	扎兰屯市自然资源局	建设用地许可证	2022.01.29	组件完成
9	工程规划许可	按照自然资源局要求组件	扎兰屯市自然资源局	工程规划许可证	2022.01.29	组件中
10	审图	办理工程审图手续	扎兰屯市交通运输局	施工图设计批复	2022.01.24	审查中
11	行政许可	按照自治区公路局要求组件	内蒙古自治区公路局	行政许可	2022.04.01	组件已上报
12	招投标	按照相关法规	扎兰屯市交通运输局	发布公告	2022.03.20	
13	质量监督及施工许可	按照公路工程组件	扎兰屯市交通运输局	监督通知书及许可	2022.04.01	
14	施工	完成建设	施工单位	施工	2022.10.30	
15	验收	按照合同工程量完成	扎兰屯市交通运输局	交工验收报告	2022.12.15	

扎政办字（2022）4号

2022年2月13日

扎兰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扎兰屯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直部门，驻扎有关单位：

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市政府决定调整扎兰屯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委员会组成人员

主任：	王波	市委副书记、市长
常务副主任：	吴忱东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副主任：	任玺庆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陈山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朱瑞军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成员：	王瑞华	市人大常委会农委主任
	曲作文	市发改委主任
	王柏奎	市财政局局长
	陈志林	市人社局局长
	张涌生	市教育局局长
	李伟	市工信局局长
	丁旭	市民委副主任

梁 旭 市农科局局长
王 运 呼伦贝尔市生态环境局扎兰屯分局局长
佟荣伟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尹晓辉 市政务服务局局长
关成国 市林草局局长
李海龙 市乡村振兴局局长
秦英慧 市医保局局长
王世峰 市信访局局长
钱海军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局长
王 舰 市卫健委主任
盖向东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李希春 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李洪常 市审计局局长
韩 霖 市民政局局长
邵永鹏 市司法局局长
李德明 市统计局局长
宋 尚 国家安全局局长
曹德泉 市住建局副局长
刘凤杰 市公安局副局长
邹殿春 市水利局副局长
左立友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王福庆 市风景名胜区管理局副局长
梁长锁 呼伦贝尔岭东农畜林产品开发区副主任
王 琨 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丁玉静 市档案史志馆馆长
郑玉梅 市邮政管理局局长
李 强 成吉思汗镇镇长
李永强 蘑菇气镇镇长
杜兵莉 中和镇镇长
李振华 卧牛河镇镇长
张立国 大河湾镇镇长
赵 越 哈多河镇镇长
郭 威 浩饶山镇镇长
袁吉庆 柴河镇镇长
敖日格乐 洼堤乡乡长
白晓勇 南木鄂伦春民族乡乡长
敖锦生 达斡尔民族乡乡长
卜伟东 萨马街鄂温克民族乡乡长
姜人和 兴华街道办事处主任
李春会 正阳街道办事处主任
于光生 繁荣街道办事处主任
姜日杰 向阳街道办事处主任

李绍军	铁东街道办事处主任
吴文军	河西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俊杰	高台子街道办事处主任
金 淼	市气象局副局长
崔国栋	南木林业局局长
乌兰巴根	柴河林业局局长
张宝君	大河湾农牧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宋廷臣	绰尔河农牧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武奎斌	扎兰屯农牧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张富君	扎兰屯监狱监狱长
彭洪俊	中国人民解放军 32668 部队主任
张泰国	扎兰屯航空护林站站长
刘国成	扎兰屯成吉思汗机场公司总经理
于开文	国网扎兰屯供电公司总经理
王怀宇	齐齐哈尔车务段扎兰屯站站长

二、其他事项

(一)规划委员会职责:研究落实国家、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和扎兰屯市在国土空间规划方面的重大决策和部署;对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工作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协调解决扎兰屯市国土空间规划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指导各专项规划编制与实施,研究、议定各类建设工程、建设项目事宜,原城市规划委员会职能

并入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

(二)规划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主任由朱瑞军兼任，副主任由王琨兼任，承担扎兰屯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日常工作。

(三)今后，委员会成员除市级领导外，其他成员若有变动，由规划委员会自行调整，市政府办公室不再另行发文通知。

扎兰屯市人民政府公报